

流年

雉之歧义

域外

□ 陶宗令

不知从何时起,雉这种古老的尤物又悄然兴起并堂而皇之。据我零星所见,近年来对雉的评述和抬举可谓是有介事,众说纷纭了。有精美的画册称其为“人与神对话”的中介。更有悉心钻研的外国学者将其看作是“中国远古浪漫主义的源头”。至于雉谱展览、雉文化讲座、雉戏演出、以雉促商等报道就越发屡见不鲜了。

要知道雉在蛮荒中究竟如何衍生是颇费周折的。大概最早出现这个字眼的文献要算“诗三百”,如《卫风·竹竿》中就有“巧笑之瑳,佩玉之雉”之说。用现在的眼光来观照,那时的雉应该是化妆打扮的女性,与巫、伎差不多同类。她们举止得体、婀娜可人,容貌肯定十分漂亮。不过,这种解释于当今不太流行。人们普遍接受的是第二种注解,即雉舞是古人驱鬼疫、祭祖宗的仪式。雉便是这一仪式的载体。如《论语·乡党》、《吕氏春秋·季冬纪》中的记载。那当儿,雉们恐怕已经戴上丑陋的雉谱了。

我与雉也结过一点“边缘”。还穿开裆裤的时候,就亲眼目睹过雉的风采。

我是江西南丰人,那儿一直被视为雉的故乡。上世纪50年代,我家住在县城的露天大会堂旁边。阴森可怖的雉戏在50年代也偶尔会在大会堂上演。

小孩子最怕看雉戏,却也最喜欢看雉戏。这跟既怕鬼又爱打听鬼的故事一样矛盾。那时,长辈经常会用雉来吓唬小孩别做坏事。间或有的学童偷偷把橘子、枣子什么的,睡眠时也蒙着被子不敢露出脸来。

我一共才看过两三次旧式雉戏。但每场都不敢看完,更不敢拿眼光长久地正视。这倒不是我也曾做过恶事和偷错过

雉从问世起就蒙上了神秘的色彩,先是妖艳,后转为狰狞,

不论形式如何,都是对人类精神向往的一种表现

橘子,而是雉戏实在太吓人了。

南丰雉谱本来就青面獠牙奇丑无比,特别是那双圆瞪瞪的凸眼,随时都准备吞人似的。加上雉戏都是浓缩了剧情的哑剧,没有唱白,没有台词,仅一面扁鼓和一副小钹伴奏,就那么“咚咚锵、咚咚锵”地响得极刻薄极严厉极呆板极阴森,气氛也就极凛冽了。

看雉戏时观众是十分沉默的,只有等到一两个稚童实在害怕不过而从母亲怀抱里猛地哭出“哇——妈妈,我要进屋去”时,现场的安静才会被打破。据说,雉戏演到这个份头上才算达到了最佳效果。

雉也分雄雌。男的叫雉公,女的叫雉婆。但从脸谱和着装上是分不出来的。他们个个凶神恶煞,黄裤皂衫,更没有刘海、辫子一类的记号,所以任你怎样把性别形象联系起来观察,也分不清谁是公谁是婆。只有那些有经验的雉迷们才能根据剧情理得出端倪。

雉流传了老久老久,也湮没了许多时日。现在的年轻人如果不了解雉的历史,是想不到在我们的文化百花园地里还有这样一株怪异的品种。

前两年我回乡探亲,看见几个文化人在一丝不苟地制作雉谱。一打听,原来是准备去北京展出。这样土里土气的东西居然要进京,我着实从心里感到欣慰。然而,欣慰之余也有些惋惜。原先奇丑无比的雉谱被他们美化了,不少成品竟一个个笑容可掬并且都是具体的历史人物。

要么是家乡的文化人忘了雉们的老相,要么是他们故意改革雉的形态。但可能性最大的还是他们不了解雉的多元性存在价值。

曾几何时,先辈们为了祈求风调雨顺,指望于雉;为了祭祀祖宗,寄情于雉;为了驱疫除邪,拜托于雉。即使到今天,也还有像安顺雉、柳州雉、贵池雉、侗雉、寺院雉、南丰雉等雉班重新苏醒、不减雄风。可是,又有多少人知道,南丰雉与其他雉有着不同的属性和技巧呢?

“咚咚锵、咚咚锵……”

还是以“看煞三郎”为例吧。雉班的响声声好像又从远处而至。没有刀枪,也不见红。三郎却吓得呈衰败尿漏状。怎么是看煞三郎呢?应该是杀煞或打煞、拍煞吧?不,确实是看煞。三郎人面兽心,得意忘形,竟与朋友的妾媵婆惜偷情弄骚,宋江能等视之吗?

南丰雉的深奥就在于用“看”这种和平方式来摧毁罪恶。这便是拙文所说的雉之第三种含义。姑且谓作歧义。

三郎被一圈雉死死盯着。他知道躲不过正义的审视,便佯装憨态。可手无寸铁的雉们不为假象所惑,随着鼓钹一楞一楞的闷响,继续移动的马步一脚一脚朝他逼近。雉们的动作是再简单拙劣不过了,目光却力透腹背,不容抗拒。只见圈子越缩越小,三郎最后终于双手一仰,立即慌不择路地抱头鼠窜,并跳下舞台往观众里钻。那回,三郎就是钻到我身边才卸下雉

谱的,所以现在想起来还历历在目。

其实,成年后离开家乡,我才逐渐领悟到雉的歧义。尽管我再没看过雉戏,但社会这个大舞台总在不断地把它的子民从感性的后台往理性的前台上挪。见多了,也就领悟到了。还是当代学者余秋雨说得既含蓄又精辟:若要触摸中华民族的精神,哪能置雉于不顾呢(《贵池雉》)。

是呀,雉从问世起就蒙上了神秘的色彩。先是妖艳,后转为狰狞,体现着人类在童年时期由自然崇拜转向鬼神崇拜的价值观的嬗变。所以不论雉们有何高招,舞也罢、祭也罢、驱也罢、看也罢,不都是对人类精神向往的一种表现吗?

早了盼雨、淡了添盐。要说家乡的雉如何丑陋如何英明,关键是那双凸突的眼睛。试想想,雉们只消一看,便会看出破绽惩治邪恶,古人也够浪漫够现实了。

家乡的雉为什么以目光作武器?这里面有一些蹊跷。原来,南丰雉谱并不以神祇为母本,而是以夭折的死鬼作化身。换言之,南丰雉的阵容里并没有各路神仙、英雄、好汉,有的只是各种鬼。因此观众都不能把剧情中对立的双方看成是被重视者之间的较量(如不能看成是宋江与三郎的较量),而只能看成是鬼与人的较量(假设三郎由吊颈鬼扮演,该雉谱就是扮人)。这也决定了只有熟悉故事情节的成年人才能看懂雉戏。

拙文绝无轻蔑家乡文化人的意思。因为老辈的雉迷都已作古,而且即便是当时,大多数观众也都不知晓雉的深刻内涵。再说,雉本来就是美丽的,而丑化只是一种时间范畴。如果雉的存在背景可以让其还原,那才是一桩天大的美事呢!

偶入

柏林爱尔兰酒吧

□ 梁国强

世界各地的爱尔兰酒

吧不仅是休闲场所,还作为

一种文化和民族风情的有

效传播方式,已经成为举世

公认的品牌

说起爱尔兰酒吧,世界各地的大小资们都不陌生。这是因为,自从17世纪坐落在爱尔兰首都柏林的“坦普尔酒吧”被作为地名标注在地图上之后,它便以其独特的酒吧文化走向世界。如今,除了都在柏林有2000家这样的酒吧外,包括北京等中国大城市在内,世界上任何国际都市都能发现爱尔兰酒吧的身影,其风靡程度更让以啤酒文化为自豪的德国人也都给予了认同。所以,在各式各样啤酒馆、酒吧林立的柏林,也能看到爱尔兰酒吧的门面招牌,只是店铺数量没有德国本地的多而已。

1991年夏秋之交,笔者曾在柏林学习3个月,亲身体验了柏林大街小巷里的德国啤酒经济和生活,还偶然身临一家爱尔兰酒吧,领略了一番别样的情趣。

一日周末,傍晚饭后到公寓外散步,比往常走得远了一些,多跨了两个街区,途中也路过几家本地酒吧,因为每天都能看见类似的门面,故而不觉新奇。眼见夕阳西下,正准备调头回转时,忽然看到路边有一门店的招牌上写着“IRISH POP”(爱尔兰酒吧)。顿时觉得很好奇,在堪称啤酒之乡的德国城市里,居然还能出现外国酒吧?犹疑之中,信步其间。

这家爱尔兰酒吧的装饰既有欧洲的基本格调,也有爱尔兰风土人情特色,特别是墙上的壁画大都是爱尔兰风景或人物,挂件除工艺品外,小提琴最为显眼,具体的现在已有些记不清了,倒是到来这里的人印象最深刻。

伴随着欢快的爱尔兰小提琴舞曲演奏和定时的踢踏舞表演,酒吧里的客人们显得十分陶醉,爽朗的交谈和笑声不绝于耳,透着一股豪爽和率直。其实,他们不都是爱尔兰人,多数是柏林本地人,还有外来游客,可能是受到了爱尔兰传统音乐和舞蹈的感染才有如此这般兴致。

见到笔者进来,好奇的眼光旋即聚拢了过来,很快便有人上来搭讪。“你是日本人?”有人用英语问道。“不是。”“韩国人?”那人很快接着又问。“不,我是中国人,来自北京。”笔者不会德语,便用英语答道。在柏林,乃至德国各地,人们大多会讲英语,但在爱尔兰酒吧里,英语自然更应该是“官方语言”,因而笔者在这里的交流沟通毫无障碍。说罢,许多人用惊讶的眼光看着笔者。也就迟疑了一下,有人用不太流利的中文高声说,“天安门,长城!”“啊,你去过中国?”笔者问道。接着,就同时和好几位素不相识的人聊了起来,主要话题是中国的变化,凡是到过中国的人谈他们的亲身经历,都说一次看不够,以后还要找机会来中国;没到过中国的,问了许多问题,主要是名胜古迹和吃住住行等具体旅游事项。

不知不觉中,笔者已经喝了3扎啤酒,天色已经不早,准备结账回时,吧台服务员告知,已经有人付账了。这让笔者十分不解,追问缘由,答复说,“因为你是第一个到这家爱尔兰酒吧的中国人,他们都喜欢你交谈”。

回想在柏林的整个学习生活,这一晚的偶然经历算是意外收获。以前对爱尔兰了解不多,不知爱尔兰拥有酒吧文化、音乐舞蹈和田园风光这“三宝”。历史上,爱尔兰人曾因大饥荒而背井离乡远赴重洋,凭借顽强坚毅的民族秉性,在经历了数百年的抗争后,从一个农业小国成为了西欧的腾飞小龙,经济发展成就举世瞩目。不仅如此,承载自身特色文化的爱尔兰酒吧现在也堪与英国下午茶、澳大利亚海鲜、美国快餐、法国红酒一道,成为举世公认的品牌。

实际上,“IRISH POP”的字面直译应为“爱尔兰流行音乐”,爱尔兰酒吧以此为招牌标识,也是一种文化和民族风情的有效传播方式。那一晚,笔者感受到了爱尔兰音乐和好奇交友的民俗文化。在返回公寓的路上,我忽然领悟到,酒吧里的人不仅仅是与笔者本人交谈友好,其实他们更想与中国交朋友,与世界各国交朋友。这才是“IRISH POP”文化内涵的魅力所在。

父母的小菜园

□ 汪志

最近天气炎热,晚上睡得迟,早上也自然起得迟,尤其“双休日”。这不,这个礼拜天早上已快8点了,我还在床上睁不开眼睛。忽然,有人敲门,继而传来父亲的声音:“还没有起床啊,我给你们送茄子来了,刚摘下的。”我急忙开门,只见父亲的篮子里提了好几种新鲜菜,够我们今天吃的了。这是父母从城郊新开垦的小菜园里摘来的,几乎每天都给我们送来,虽说眼下菜价不是很贵,也省不了几个钱,但吃了父母小菜园里的菜,有种温馨的亲情。

父母一生勤劳,以至于两人都80岁了还在田园耕作。虽说身体健康,我却于心不忍,多次叫他们搬到城里来和我一起住。可他俩死活不同意离开家里那几亩地,说农村是他们的根,空气好,阳光充足,一天不劳作,浑身痒痒不舒服。

去年5月,在农村的姐姐给我打来电话,说年迈的父亲前几天下地干活时,因下雨路滑不小心摔了一跤,在医院住了10多天,没敢告诉我,叫我赶快回去将他们接到我这儿来,几亩地由她耕种。我回到老家,好说歹说,父母终于答应跟我进城了。但他们有一个要求,不跟我们住一起,以免打扰我们。正巧,我还有一套50多平方米的小楼房,位置在一楼,过几天就到租期了,适合老年人居住。

父母在身边,我工作也安心了。几天后的一个晚上,我和妻子去父母那儿,刚进门,母亲就说,“你们这房子离郊区近,能不能给我们找块菜地,我和你多种些菜,不然我们闲不住”。父亲也在一旁说,“你要不给我们找,我和你妈还是回乡下去。”老家的菜地有好几块,一年四季,父母把那菜地经营得郁郁葱葱,什么小白菜、韭菜、蚕豆、茄子、西红柿等等有好几十种,什么季节种什么菜,一年四季吃不完还送给别人。

父母一辈子闲不住,不像城里的老人们会玩麻将、打门球之类的娱乐活动。他们一生与土地打交道,离开土地就像鱼儿离开水。我家就在郊区边缘,便立即托朋友在一农民处租了一块空地。当我将这一消息告诉父母时,他们高兴得像个孩子,立即投入精力到菜园中去。别看父亲都81岁了,可翻起土、挑起水来比我还利索。从这一天起,他们的身影就天天在那菜园地里出现了,而我们家去市场上买菜的次数就越来越少了,父亲说,现在的一些菜农专打农药,影响身体健康,还是自己种的菜最放心吃。

只要在家,我们每天都要去父母的小菜园,每次就远远瞧见父母在小菜园里忙碌,只几分地的菜园,蔬菜品种有10余种。前阵子,有几种菜忽然生虫子,我准备买些农药回来,父亲一挥,说不要,不知他从哪儿弄来不少草木灰撒在生虫子的蔬菜上,不几天虫子就没有了。父亲说,这是农村治虫子的土办法,过去没有农药治害虫,这个挺灵验的!

由于父母的小菜园“物产丰富”,供过于求,于是,父亲就常将多余的蔬菜送给他的左右邻居,还叫我送给一些同事。小菜园虽然不大,但让年迈的父母找到了快乐,收获了健康,这是做子女最大的心愿!



狂漂朝天吼

李景录摄

夏日姜花宴

□ 郭红霞

周末早上逛农贸市场,数丈远即已闻到一股清新的花香。即使闭上眼睛也能判断这是我非常喜欢的姜花香。再走近,数十枝姜花正娇俏挺拔地站立在花店外一只巨大的青花瓶中。一朵,二朵,三四朵……从初夏到夏末,它们都会如此卖力地张开蝴蝶式的花瓣,发出浓浓的温馨香气。

买回两大束,一束摆家里,一束则用来制作美食。民以食为天,中国人总能物尽其用,巧思巧手,将各种植物变成美食。姜花本是从印度、马来西亚等国引进的观赏物,但在中国扎根近百年,它又渐渐成为中国人的药或食物。由于它具有温中散寒、止痛消食之功效,含有多种营养物质,特别是蛋白质、维生素类以及钙、铁、锌含量较高,且大部分属于人体必需的氨基

酸。民间有食客高手,将姜花制作成美食,在燥热的盛夏,为饭桌添加清新的香气,开胃醒神,自成一绝。

上星期,我刚从顺德菜系的一位大厨手中偶得独门秘诀。姜花入菜,讲究中西合璧,姜花不能承受高温,自然不能久煮,只能与中国的传统菜式科学搭配。待传统菜基本完成时加入花瓣以渗入花香,并在烹调的过程中加入些许老姜汁以增加菜的姜香,自是美妙无比的菜式。这个周末一家三口的晚餐,菜式全与姜花有关。

汤是石斛姜花瘦肉汁。近期胃脘隐痛,且头晕眼花有贫血的症状。用一个陶瓷锅炖好其他食材后,轻揭盖子,撒进姜花再加盖焖一会。再揭盖,随着浓郁香气轻啜一口,满嘴鲜甜清香。

肉是姜花七彩姜羹丝,也是在最

后阶段撒进姜花,即自成一碟清新好看的佳肴。送一块进口,非一般的味道,满口生香。

菜是上汤姜花豆腐。绿油油的上汤豆腐里撒进几块姜花,万绿中一点白的美,色香味俱全,自是食欲大开,碗底朝天,一根不剩。

甜品是姜花绿豆沙,煎熬好的绿豆沙,再倒进姜花蜂蜜水,餐后喝一口,唇齿留香,自是难忘。

夕阳西下,白天的酷热也随阳光渐渐褪去。一家三口,吃着姜花美食,闻着花瓶里散发的姜花香气,满屋清凉,幸福满满。

味道

今昔咖啡馆

□ 缪宇光

中外背包客摆弄笔记本和手机休憩或闲谈的异国情调场所,浓缩咖啡与热牛奶及丰富奶泡经典结合的卡布奇诺等饮品的难忘味道,优雅而简单的摆设,这是上海南京东路上的一家咖啡馆。

我不是咖啡粉丝,虽然10多年来也曾光顾过上岛、迪欧、两岸咖啡、星巴克等店铺,但还是真正喜欢这种身处闹市,却依然安静舒适的咖啡馆。

我轻声问咖啡师这些咖啡豆产自哪里?她熟练地回答我,这些咖啡豆经过严格的配比,产地来自世界的各个地方,包括巴西和中国台湾等地。哦,一杯小小的咖啡,浓缩了世界各地的精华,真是物超所值啊!

我想起了小时候,我所居住的县城只有几家茶馆,最大的茶馆凌晨三点就开业了,几百个茶客基本上都是近郊的农民。茶馆店堂里摆着一张四方桌和长条凳,大锅炉热气腾腾,粗糙的茶壶里满是茶水,茶客们边酣畅淋漓地喝着热水,边大声地聊着县城里的新鲜事和山海经。

上世纪80年代初,县城里有冷饮店了,供应着冰淇淋、绿豆汤之类的饮品。那年我上初中,一次我和男同学去冷饮店吃冰淇淋。不知是哪个盛冰淇淋的师傅手艺不到家还是故意的,他用圆球模具盛了两个冰淇淋,结果是一大一小,大小非常悬殊。那个男同学挑了一个大的,我付完了钱,就只

能吃那个小的了。到现在,我还对这件事记忆犹新,这倒不是计较,而是那个冰淇淋师傅对商品的操作不合格,会连带让人对整个冷饮店产生不好的印象。

今天在我生活的小城市,已有各种各样时尚咖啡店、冷饮店,也有各类茶馆,规模都小巧精致多了。还有一些茶馆专供麻将迷们消磨时间的,可那里的气味和环境我不敢恭维。

我喜欢的咖啡馆,应该有简洁明了的文化和经典的味道,杯子里咖啡应该有自己区别于别家的特色。生活是这样,公正合理的,丰富多彩的,多元文化并存的,可不再是我印象中小时候县城里仅有的几家老茶馆……